

YLFZFCG-202330

# 陕西师范大学杨凌实验中学 校园公共秩序维护项目合同



委托方（盖章）：陕西师范大学杨凌实验中学



受托方（盖章）：陕西稷下企业咨询管理有限公司

# 学校公共秩序维护合同

委托方（以下简称甲方）：陕西师范大学杨凌实验中学

受托方（以下简称乙方）：陕西稷下企业咨询管理有限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及相关规定，经公开招标，确定乙方为陕西师范大学杨凌实验中学校园公共秩序维护采购项目(项目编号:YL-2023-000026-4)中标人。乙方将通过严格科学的管理,热情优质的服务为甲方的管理、教学、科研和生活创造整洁、优美、舒适、安全、宁静、便捷、及时、可靠的环境，为此双方遵守如下协议：

## 第一条 公共秩序维护基本情况及服务范围

公共秩序维护服务范围：招标文件规定的磋商内容及具体要求。

公共秩序维护概况：陕西师范大学杨凌实验中学位于杨凌示范区滨河路西段，占地面积 46000 平方米左右，建筑面积 28000 平方米左右。

## 第二条 公共秩序维护内容及具体要求

乙方负责甲、乙双方约定的公共秩序维护服务，并委派具有相关岗位资质的专业服务人员参与服务工作。

- 1、人员配备:共 16 人,其中教官 13 名,营长 1 名,门岗 2 名。
- 2、前期准备及介入根据甲方的要求提前做好接管双方所约定服务范围的各项准备工作。

- 3、在合同约定期间内对甲方提供服务：

4、根据工作安排和活动要求，积极配合甲方完成各种临时性工作，做好秩序维护等相关工作；

5、除服务内容外的特约服务，由双方另行协商确定。

6、公共秩序维护内容及具体要求详见附件 2（招标文件第五章 磋商内容及具体要求）

### 第三条 公共秩序维护服务的质量要求及标准

乙方提供的公共秩序维护服务应达到行业规定的与本合同约定范围有关的质量标准，公共秩序按省公共秩序维护管理一级服务标准执行，提供标准化服务。

安全保卫工作要有工作记录和检查记录。

1、安保人员必须具有上岗资质，军人身份或大专以上学历，年龄 40 岁以下，身着特定服装上岗。安保人员要求形象好、气质佳，工作状态饱满，耐心细致、方法灵活，避免与学生、教职员工及来校人员发生冲突；

2、负责学校南北大门 24 小时值班，对出入人员、车辆进行检查、登记，实施《来客登记制度》《物品出门登记制度》《非正常出入时间的学生登记制度》《车辆出入登记制度》。

3、对值班、巡逻中发现问题及时报告，妥善解决；

4、服从学校管理，做好各项活动的安全保卫工作；

5、学生管理实行准军事化管理；

6、三餐、三操、实行准军事化管理；

7、负责住宿学生的作息信号；

8、做好秩序维护的工作日志，以便接受学校相关职能部门的监督和检查；

9、其他要求：

(1) 乙方按照甲方划定的工作范围、工作内容和服务质量及标准成立相关机构，制定相应工作流程、工作制度、监督考核办法，合理安排人员，严格要求，达标运行。学校分管领导、职能部门负责监督、检查、指导，发现问题及时沟通、整改，规范运行。

(2) 双方签订公共秩序维护服务合同，明确各自的权利、义务及责任，切实履行协议内容。

(3) 所有公共秩序维护人员着装上岗，标志明显，特殊岗位要持证上岗。负责安全护卫人员需具备素质高、形象好、耐心、细致、机智、敬业，要求 24 小时值守，制定具体的工作标准、检查标准；如因工作人员疏于职守发生被盗、财产损失等情况，由公共秩序服务公司追究相关责任人责任，情节严重者交由公安机关处理。

(4) 公共秩序按陕西省公共秩序维护管理服务标准执行，提供标准化服务。

(5) 日常服务：接到信息后 5 分钟内到达现场，同时报告学校相关职能部门。

(6) 紧急情况：接到信息后 2 分钟内到达现场，同时报告学校相关职能部门。

(7) 提供专业、高效、快捷、零干扰公共秩序维护服务，树立学校形象，创标准化公共秩序维护服务。乙方所提供的公共秩序维护服务要实现“专业、高效、快捷”三位一体化目标。

(8) 力争公共秩序维护服务“零投诉”“零火灾”“零事故”，以对学校和学生“零干扰”为质量管理目标，通过专业化、规范化的公共秩序维护服务，贯穿“以人为本”的服务思想，致力在学校创造一个舒心、安心、倾心的学习和生活环境。

(9) 自接管学校公共秩序维护服务起，按专业、高效、快捷、标准化实施公共秩序维护服务，做到管理无盲点，服务无挑剔，师生、家长无怨言。

(10) 根据学校作息时间，由管理人员根据需要对各岗位工作实行合理的调配。不能因为服务工作干扰学校正常教学和生活秩序。在服务过程中要做到事事有依据、有记录，主动接受师生的监督。

(11) 制定学校《突发事件应急预案》，《安全隐患排查汇报制度》，关注学校消防隐患、安全隐患及其他突发事件的排查。制定检查计划及存在问题汇报制度。对安全隐患实行和学校相关部门配合检查制度并形成检查报告呈报相关部门。加强安全用电的宣传及检查，对于违章用电、用水的事件和有关人员要加强管理和教育，并向相关的部门汇报。

(12) 因乙方不作为或不负责任造成重大安全事故，按照国家相关部门裁定乙方承担有关责任。

#### 第四条 公共秩序维护服务的期限、收费标准及收取方式

##### (一) 公共秩序维护服务期限：

经甲、乙双方协商，本合同服务期限自2023年10月15日至2024年10月14日，共12个月。

##### (二) 公共秩序维护服务收费标准及收取方式：

1、乙方自2023年10月15日起，提供公共秩序维护服务，同时开始计收公共秩序维护服务费。依照陕西师范大学杨凌实验中学校园公共秩序维护采购项目：中标价为：柒拾玖万捌仟元整（798000.00元）（壹年）。

2、乙方向甲方提供全面的公共秩序维护服务，并根据相关核算公共秩序维护服务费。公共秩序维护服务费以中标价为准。如需扩大服务范围或增加服务内容，费用标准另行协商。

##### 3、公共秩序维护服务费支付：

按月支付（每月5日前对上月服务情况进行汇总，全部合格后支付服务费）。每月10日前支付上月服务费（如遇节假日等特殊情况，经双方协商同意可适当顺延或调整）。学校付款前，中标单位应提供等额的公共秩序维护服务发票。

4、公共秩序维护服务过程中，乙方向甲方提供物品采购计划单，根据需要甲方自行采购安保器材和必要的设施。

5、公共秩序维护服务过程中所产生的水费、电费均由甲方承担。

## 第五条 甲乙双方的权利和义务

### (一) 甲方的权利及义务

1、甲方有权检查、监督乙方公共秩序维护服务计划的执行和实施情况，并根据公共秩序维护服务执行和实施实际情况提出整改意见和建议，乙方必须积极配合并按甲方要求实施公共秩序维护服务。

2、甲方有权利对已提出整改意见和建议的整改情况进行检查监督，对未及时整改的问题提出限期整改要求，并做出相应处罚（每次处罚 200 元）。

3、甲方将组织相关人员不定期对乙方在工作期间进行人员配备检查，若发现人员配备不到位，甲方将下发整改通知单，乙方未能按期整改，甲方将下发处罚单，处罚标准 300 — 500 元 / 人 · 次。

4、按合同约定按时向乙方支付公共秩序维护服务费。

5、甲方根据实际情况合理地分配、提供乙方所必要的公共秩序维护服务用房，包括公共秩序维护办公室一间、公共秩序维护保安当班人员休息室。

### (二) 乙方的权利及义务

1、根据《公共秩序维护管理条例》及本合同的约定，在本公共秩序维护区域提供服务，向甲方收取公共秩序维护服务费用。

2、乙方对公共秩序维护服务区域内违反有关治安、公共秩序管理条例及法规的行为，应当制止并及时向有关行政主管部门报

告。

3、乙方所聘用的公共秩序维护服务人员全部归属于乙方，和甲方不存在任何劳务关系和其他关系。乙方应对所聘用的公共秩序维护服务人员加强管理，如发生人身意外、财产损失、法律纠纷等情况均由乙方全权负责。

4、合同终止后两日内，乙方应将其工作人员无条件全部带离学校，若乙方未能将其工作人员全部带离，甲方有权扣除本学期剩余的公共秩序维护服务费用的7%。由此产生的一切纠纷及后果，由乙方承担。

#### **第六条 以下情况乙方不承担责任**

1、因不可抗因素导致乙方对甲方提供的公共秩序维护服务中断的。

2、因维修养护甲方公共秩序维护公共区域、公共设施设备，需要且事先已告知甲方需暂时停水、停电、停止公共设施设备使用等造成损失的。

3、因市政供应单位突发性事故或突发性运行故障而造成的停水、停电、停气等造成损失的。

4、非乙方承包范围内的损失，乙方不承担责任。

#### **第七条 违约责任**

1、乙方违反本合同约定，不能完成本合同的相关约定的服务内容和目标，甲方有权要求乙方限期整改，逾期未改正且给甲

方造成一定损失的,乙方应承担相应的赔偿责任并接受甲方根据本合同约定所给予的处罚。

2、甲方逾期未交纳公共秩序维护服务费,乙方有权要求甲方补交,若甲方超出约定的付费时间10日,乙方有权要求甲方缴纳滞纳金,每逾期一日,滞纳金为当期应付费用的3%。

## 第八条 其它

1、本合同未尽事宜,以磋商文件为准,磋商文件未作要求的,由双方协商解决,并以书面协议签订补充协议。补充协议与本协议有同等效力。

2、本协议之委托协议书均为本协议的有效组成部分,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3、本合同执行期间,如遇不可抗力,致使合同无法履行时,双方应按有关法律规定及时协商处理。

4、合同期届满本合同自然终止,双方如续订合同,应在该合同期届满30天前向对方提出书面意见。未签订合同时乙方实际继续履行工作超过5天,视为合同自行延期一年,同时乙方享有优先权。

5、合同争议的解决:合同执行中发生争议的,当事人双方应协商解决,协商达不成一致时,可向杨陵区人民法院提请诉讼。

6、合同一式陆份,采购人贰份、成交人贰份;招标组织机构、政府采购管理机构各壹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经双方签字盖章后

生效。

附件： 1、陕西师范大学杨凌实验中学校园公共秩序维护采购项目中标通知书

2、公共秩序维护内容及具体要求（招标文件第五章 磋商内容及具体要求）

甲方	乙方	确认方
陕西师范大学杨凌实验中学 (盖章) 91C4030010170	陕西稷下企业咨询管理有限公司 (盖章)	杨凌示范区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盖章)
地址：陕西省咸阳市杨陵区滨河西路	地址：陕西省杨凌示范区高干渠路大家家园	地址：杨凌政务大厦一楼侧 103 室
邮编：712100	邮编：712100	邮编：712100
法定代表人： 社宋印建 91C4030010170	法定代表人：张文霞	法定代表人：
被授权代表：(签字) 211	被授权代表：(签字)	承办人：(签字) 211
电话：029-87019921	电话：15709283514	电话：029-87036213
传真：	传真：	传真：029-87036229
	开户银行：建行杨凌支行	
	账号：618501633080000818	
日期：2023年 10月 13日	日期：2023年 10月 13日	日期：2023年 10月 13日

# 成 交 通 知 书

陕西稷下企业咨询管理有限公司：

杨凌示范区公共资源交易中心为陕西师范大学杨凌实验中学校园公共秩序维护采购项目（招标编号：YL-2023-000026-4）进行国内竞争性磋商采购。磋商小组根据磋商文件及磋商办法经综合评定，确定你单位为成交人，依据评定结果，特发此成交通知书。请按成交要求办理后续事项。

项目名称	陕西师范大学杨凌实验中学校园公共秩序维护采购项目		
项目内容及报价：			
1	采购校园公共秩序维护服务单位 1 个。详见磋商文件及磋商响应文件。		
成交价	柒拾玖万捌仟元整（¥79.8 万元）。		
签约期限	请接到本通知后尽快签订采购合同		
服务期	按磋商文件要求	质量标准	符合国家有关标准
备注	1、 配合招标人，确保按时、按质完成项目。 2、 合同为一式陆份，买受人、出卖人和鉴证机关各三份。		
招标人	陕西师范大学 杨凌实验中学	招标组织 机构	

2023 年 9 月 15 日

联系人：王伟 15991765889

## 第五章 磋商内容及具体要求

### 一、国防教育延伸化特色管理细则

#### (一) 学生纪律、卫生管理

1.1 教官对学生负有示范、引导、教育的职责。严禁体罚和变相体罚学生，做到语言文明、行为规范、依法依纪管理。组织学生三餐、三操等集会，对校园整体安全负责。

1.2 负责校内学生人身安全。实行 24 小时无缝管理。在非上课时间、早晚休时间必须留人值班。发现问题，及时上报校内监督部门。

1.3 发现学生有违纪行为，将违纪学生名单交由学生工作中心处理。

1.4 排查学生矛盾纠纷，发现情况第一时间上报学生工作中心，确保不发生校园欺凌等事件。

1.5 负责学生公寓安全隐患的排查，对不能解决或需要相关部门协调解决的应及时上报后勤保障中心。

1.6 示范引导教育学生做好宿舍内务整理及卫生打扫工作。做到面面（地面、墙面、门面、窗面、柜面、床面、台面、镜面）洁净，物品摆放整齐有序，宿舍无杂物，空气清新。

1.7 做好宿舍公物清查记录工作。保证设施完好，使用正常。有需维修或更换的及时上报后勤保障中心，由后勤保障中心协调解决。

1.8 卫生管理区域：宿舍楼楼内所有公共区域以及楼内所有卫生间、楼梯间、楼梯扶手等日常保洁。

#### (二) 出操集会

2.1 组织学生按时出操，队伍整齐，运动量适度，学生精神风貌良好。

2.2 集会安全有序，能展现准军事化管理效果。

2.3 执行力强、时效高、执勤准时、组织有力。

#### (三) 工作要求

3.1 语言文明，行为规范，遵纪守法。

3.2 尊重学生人格，不打骂学生，严禁体罚和变相体罚学生。

3.3 住宿生实行男女教官分开管理，严禁男女教官无故进入异性学生宿舍。

3.4 严禁男女教官之间、教官与学生之间过度接触。

3.5 教官发现学生有违纪行为、不服从管理时必须报告学生工作中心值班老师，不能与学生

发生正面冲突。

3.6 教官着装规范，举止文明，在工作期间不抽烟，不饮酒。

#### (四) 考核措施

4.1 学校对宿舍卫生和纪律每周至少检查一次，对卫生和纪律分别做出“优、良、差”评价，每月汇总。

4.2 教官在管理过程中语言不文明，侮辱学生者，每次扣奖金 50—100 元。

4.3 凡违纪两次者，责令其单位劝退，并计入单位年终考评。

#### (五) 教官纪律

5.1 严格按照学校规定的上下班时间表上下班，严格执行作息制度，交接班制度和查铺查岗制度。教官必须提前十分钟到达岗位交接。管理人员每周定期向学校上级领导报告当周工作事务。

5.2 设立教官工作日记本，人手一本。每周写工作总结报告一份，于每月月末交给管理人员，由管理人员统一汇报工作。

5.3 学校教官队伍必须建立健全值班制度。如发生意外事件或重大事件，调查清楚后做好记录，并及时反馈整改意见，以书面形式上报学校。

5.4 教官队伍每星期组织一次例会，学习有关时事政治政策，学校制度。梳理一周工作，总结经验，提出合理意见和建议，并做好会议记录。

5.5 节假日期间作息时间按学校有关规定执行。

5.6 教官的宿舍要保持清洁，内务规范。

5.7 上班时间，不得私自外出，不得随意离开校区。

5.8 早操、课间操及其他集会的队列集中时，必须站在正确的指挥位置。姿态端正，动作规范，口令准确清楚洪亮。

5.9 对违反纪律的学生要多做思想疏导工作，以教育辅导为主。不得对学生进行人身侵犯，不得以罚代管，严禁打骂体罚学生。

5.10 关心学生的身体和思想状况，伤病学生要及时送校医务室，并保证学生休息时间。

5.11 严格执行学校的宿舍管理制度，教官不得进入异性学生宿舍。

5.12 加强责任心，增强安全意识，杜绝事故发生，要积极主动的配合学校各部门的工作，和老师、领导沟通时要虚心接受建议和批评。

5.13 加强上下级观念，注意礼貌礼节，服从命令服从安排。

5.14 严格执行奖惩制度。对有积极表现或重大贡献的教官进行奖励，对违反纪律或造成重大事件者，要给予经济处罚、辞退并追究其责任。

5.15 因工作环境特殊，教官对老师、学生要一视同仁，保持距离。

5.16 教官不得私自收取学生、家长的财物。不得私自取用、罚收学生的物品。

#### （六）教官行为准则

6.1 自爱自律、爱岗敬业、积极向上、乐于奉献。

6.2 做人光明磊落、廉洁自律、不以职谋私。

6.3 遵纪守法、执行制度、认真履行职业操守。

6.4 办事公正、坚持原则、自觉维护集体利益。

6.5 正气凛然、嫉恶如仇、敢于不良现象作斗争。

6.6 友爱同事、以集体利益为重。

#### （七）服饰及文明守则

7.1 统一上班服装，要做到仪容整洁，肩章臂章齐全。穿着大方得体，分季节性的服饰具体穿着时间另行通知。

7.2 在校区内不得穿着短裤，拖鞋，尖头皮鞋，背心，奇装异服等。

7.3 教官在休息请假等期间需要离开校区的，必须穿着便装，不得穿着上班时的服装离开校区。

7.4 在校区内教官不准留长指甲，染指甲，戴首饰，发型要保持整洁自然。不准染成异色，女教官不准披头散发。

7.5 在校区内注意个人形象。不袖手不背手，不抽烟，不讲粗话。

7.6 行为举止要端庄自然，语言要亲切热情，要坚持文明执勤。

## 二、人员配备及在岗情况说明

### （一）人员配备：

应配备教官 13 名，营长 1 名，门岗 2 名，共计 16 人。以上人员均为校内在岗人员数量，不得少于 16 人。

### （二）宿舍

1.1 在学生住宿期间，必须全员在岗，管理人员必须长期在岗，处理突发情况，并及时上报校内监管部门。

1.2 查宿期间必须至少 2 名教官同行。

1.3 节假日期间必须有 2 名以上教官值班（值班期间整体校园财物安全由其公司负责）

### （三）门岗（4-6 人）

2.1 每个时间段内不得低于两人（包括节假日、寒暑假），负责校园安全及巡查工作。

2.2 在岗夜班期间，每晚应最少在校内巡逻两次，并做好记录。（包括节假日、寒暑假）

## 三、服务标准

### （一）门岗

1.1 上学及放学期间教官校门口执勤，负责观察及警戒，持防暴钢叉及防爆盾牌位于学校大门外两侧，负责疏导交通。

1.2 学生上课期间，门岗为两人执勤，一人位于学校门口，一人位于值班室内。一天 24 小时必须保证门岗始终为 2 人。

目的：位于学校门口的值班人员可以第一时间发现出入车辆、人员，能及时的做好询问、登记、放行等工作。

1.3 门岗值班期间遇到学校领导出入学校时应第一时间立正、敬礼。遇到师生问好时应及时回礼。

1.4 执勤期间遇到犯罪情况时，在保障自己人身安全的情况下，和犯罪分子进行英勇搏斗，确保师生的人身、学校财产安全。

1.5 每天及时填写警卫值班日志及夜间巡查登记表，每月汇总装订后存档。

### （二）教官

2.1 在校内行走时，必须两人成行、三人成列，遇见校领导时立定敬礼。为学生做好榜样。

2.2 带队时严禁扎堆闲聊，在学生面前树立良好的军人形象。

2.3 每天的大课间活动可以交给教官负责，期间可以做些拓展，团建活动，激发学生的团队意识，拉近学生与教官的距离，有利于教官的管理。

2.4 每月组织一次国防教育课，激发学生的爱国主义情怀。

### （三）宿舍

3.1 床铺设置：床铺按床垫、褥子、床单的顺序铺垫，被子竖叠三折，横叠四折，叠口朝前，置于床铺一端中央。

3.2 蚊帐的设置：蚊帐悬挂要整齐一致，白天应将外侧两角移挂在里侧两角上，并将中间部分折叠整齐。

3.3 大衣的放置：穿着大衣的季节，白天不穿时应折叠整齐置放于衣柜里。

3.4 对鞋、洗漱用具的放置：脸盆置于床下靠床一侧摆放，要求离床腿向里 25 厘米处，上铺者放在床下左侧，下铺放在床下右侧，两盆中间放置鞋子每人三双，鞋跟朝外由高至低摆放，脸盆内放杯子、牙具、香皂、手巾要求牙膏放在杯内，靠窗一侧；牙膏、香皂靠门一端，手巾竖三折横两折放在香皂盒上；并排两床者鞋子前后摆放。

3.5 其他物品：暖瓶、水杯放在桌子上，报纸放在报架上或柜内，凳子可集中放在室内适当位置，也可分散放在各自床下一端，但要统一。

3.6 室内卫生：地面要经常保持清洁，无污物、无垃圾、无污水；墙壁要保持清洁，不准乱写、乱画、乱帖；不准私拉，乱接线，无蜘蛛网。

3.7 门窗玻璃：门窗玻璃要经常保持清洁。

3.8 柜要求摆放整齐有序，一切杂物要全部放进去。

#### (四) 餐厅

4.1 各个教官负责将自己的连队有次序的带入餐厅，途中注意队形及纪律。

4.2 在通往餐厅的路上、楼梯口均需要教官站岗，以防在就餐途中发生安全事故。

4.3 就餐时各个教官要站在自己所负责区域，管理好自己所负责连队的纪律情况。

4.4 要求学生吃多少，打多少，尽量避免浪费。

四、服务期限：1年。